

新北市政府政風處 111 年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

開會時間:111 年 2 月 10 日(四)上午 10 時整

開會地點:新北市政府政風處 1224 會議室

主持人:許召集人茂吉

紀錄:蔡欣珉

出席人員: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

貳、確認上次(110 年 8 月 25 日)會議紀錄(附件第 1-4 頁)。

決議:洽悉,備查。

參、報告案:

案由一:110 年 1 至 12 月性平亮點方案辦理情形

說明:

- 一、本處 110 年性平亮點計畫為『清廉閱報「人物專欄」擇定方案~男性女性一樣行』,同年 1 至 12 月執行成果由第四科更新資料如附件(第 5-6 頁)。
- 二、檢附「110 年新北市政府政風處性別平等亮點方案-清廉閱報「人物專欄」擇定方案~男性女性一樣行計畫書」1 份供參(第 7-9 頁)。

委員討論及建議

張委員瓊玲:肯定承辦科執行清廉閱報的認真及成果,惟清廉閱報是否有做性別影響評估?在研考會的資料中看到政風處所做的性別影響評估為「新北市政府廉政故事義工培訓計畫」,豐富度不及清廉閱報,清廉閱報有做計畫的規劃,建議可以辦理性別影響評估,從電子報點閱設計迴響專區,增加質化效果,會更為豐富。

許召集人茂吉:請四科依張委員建議評估。

王兆慶委員:雖然承辦科報告的部分為人物專訪,性平觀測站的部分也值得肯定。

吳委員榮軒:針對性別影響評估的部分,研考會是要求政風處每年至

少提供一篇，並須自本處的施政計畫中挑選並執行，清廉閱報非本處施政計畫，亦可執行性別影響評估，惟廉政故事義工仍需繼續執行，亦或自施政計畫中則一辦理性別影響評估。

許召集人茂吉：有關本處性別影響評估執行是否需更改，於會後討論後，再請兩位外聘委員協助指導。

決議：洽悉。

案由二：本處本(110)年 1 至 12 月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。

一、本處於前次會議討論 110 年 1 月至 7 月執行成果，於年度結束後再次更新成果資料，報告內容概略分為本處性平專案小組運作情形、性別意識培力參訓情形、性別影響評估、性別統計及分析、性別預算、性別平等宣導，及推展性平工作相關具體措施等辦理情形。

二、本案經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通過後，公告於本處網頁性別主流化專區。

決議：修正數據內容後照案通過。

肆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有關本處 111 年性平亮點規劃情形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處規劃提出 111 年性平亮點方案為「廉政，男性女性一樣行」，檢附規劃情形表(第 10-11 頁)及計畫書(第 12-13 頁)。

委員討論及建議

許召集人茂吉：今年預計執行的問卷，請第一科說明。

陳委員柏宇：本處於 106 年辦理政風人員友善工作環境分析，前次會議委員有建議可於 111 年再做更新，因此將設計問卷瞭解政風同仁對於工作滿意度。

王委員兆慶：政風處 111 年性平亮點已規劃辦理清廉閱報，政風人員友善工作環境分析建議可作為 112 年之性別亮點，問卷可分為兩階段執行，第一階段以純量化方式辦理，更新

於性別分析，問卷回收後假設同 106 年政風人員之工作滿意度有性別差異，可執行多變量或質化研究作為政風處 112 年之性平亮點。

決議：111 年性平亮點請依委員建議於清廉閱報規劃設計迴響專區，政風人員友善工作環境分析先設計問卷並以量化方式統計，俟問卷結果規畫後續作為 112 年性平亮點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

陸、散會(上午 10 點 45 分)